

彰化縣政府 書函

地址：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
承辦人：李念穎
電話：047222151-1452
傳真：04-7229145
電子信箱：A100150@email.chcg.gov.tw

受文者：彰化縣二林鎮公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2年3月29日
發文字號：府人給字第102009601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修正「退休人員可憑退休證優惠參觀處所一覽表」一案，請查照轉知。

說明：

- 一、依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02年3月28日總處給字第1020024752號書函辦理。
- 二、本次修正部分，於旨揭一覽表主管機關經濟部及教育部所列參觀處所免收門票或優待調整情形如下：
 - (一)取消門票優待：澄清湖風景區（自102年7月1日生效）
。（經濟部）
 - (二)參觀者年齡65歲以上始有優惠：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國立中正文化中心。（教育部）
 - (三)免收門票：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
（教育部）
- 三、為便於退休人員及各機關學校查詢瀏覽，並響應節能減紙及作業簡化，旨揭新修正一覽表業於人事行政總處網站最新消息公告外，並登載於該總處退休人員服務專區（網址為<http://www.dgpa.gov.tw>）及本府人事處網站/業務專

人事室 收文:102/03/29



D71020005306 無附件

區/退休專區項下，請逕行下載並多加利用。

正本：本縣各鄉鎮市公所、本府所屬各機關、本縣各國民中學、本縣各國民小學

副本：本府人事處

2013-03-29
11:41:58
電子印章

裝



訂

線